南山人壽

南山人壽

美轉富利 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FMVA 外幣變額壽險 FMVL

投資型保險



注意事項

1.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相關內容均詳列於保單條款及相關銷售文件，如有疑義請洽詢本公司業務員。
2. **本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之規定；南山人壽保留最終承保與否之權利。**
3. 本投資型保險為非存款商品，故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4. 投保後解約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5. 有關保險給付範例說明、不保事項或除外責任，請要保人詳閱商品說明書。
6. 自連結投資標的交易對手取得之報酬、費用折讓等各項利益，應於簽約前提供予要保人參考。
7. 稅法相關規定之改變可能會影響本險之投資報酬及給付金額。
8. 要保人及受益人對於投資標的價值須直接承擔投資標的之法律、匯率、市場變動風險及投資機構之信用風險所致之損益(最大可能損失為全部投資本金)。
9. 投資型保險商品之專設帳簿記載投資資產之價值金額不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惟「南山人壽美轉富利外幣變額年金保險」及「南山人壽美轉富利外幣變額壽險」之保險保障部份依法已納入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
10. 本商品所連結之一切投資標的，其發行或管理機構以往之投資績效不保證未來之投資收益，除保險契約另有約定外，南山人壽不負投資盈虧之責，要保人投保前應詳閱商品說明書；本商品所連結之一切投資標的(投資標的名稱請詳投資標的一覽表)無保本、提供定期或到期投資收益，最大可能損失為全部投資本金。要保人應承擔一切投資風險及相關費用。要保人於選定該項投資標的前，應確定已充分瞭解其風險與特性。投資標的之詳細內容介紹，請詳閱投資標的公開說明書或南山人壽企業網站。
11.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112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7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務案例請至南山人壽企業網站/法律揭露專區/實質課稅原則說明查閱。
12. 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公司業務員、服務據點(免付費電話：0800-020-060)或網站(www.nanshanlif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投資風險揭露

■信用風險

保單帳戶價值獨立於南山人壽之一般帳戶外，因此要保人或受益人需自行承擔發行公司履行交付投資本金與收益義務之信用風險。

■市場價格風險

投資標的之市場價格，可能受金融市場發展趨勢、全球景氣、各國經濟與政治狀況等影響，發行或管理機構以往之投資報酬率不保證未來之投資收益，南山人壽亦不保證投資標的之投資報酬率且不負投資盈虧之責。

■法律風險

投資標的係發行機構依其適用法律所發行，其一切履行責任係由發行機構承擔，但要保人或受益人必須承擔因適用稅法法令之變更所致稅賦調整或因適用其他法令之變更所致權益發生得喪變更的風險。舉例說明：投資標的可能因所適用法令之變更而致無法繼續投資、不能行使轉換或贖回之權利、或不得獲得期滿給付等情事。

■匯率風險

「南山人壽美轉富利外幣變額年金保險(FMVA)」及「南山人壽美轉富利外幣變額壽險(FMVL)」相關款項之收付均以美元為貨幣單位，保戶須自行承擔就美元與其他貨幣進行兌換時所生之匯率變動風險。

■保單中途贖回風險

要保人於契約有效期間內申請部分提領或解約時，因此贖回而退回之保單帳戶價值，可能有低於原始投資本金之風險。

■政治風險

商品貨幣【美元】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政治因素(大選、戰爭等)而受影響。

■經濟變動風險

商品貨幣【美元】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經濟因素(經濟政策法規的調整、通貨膨脹、市場利率調整等)之影響。

風險屬性評估問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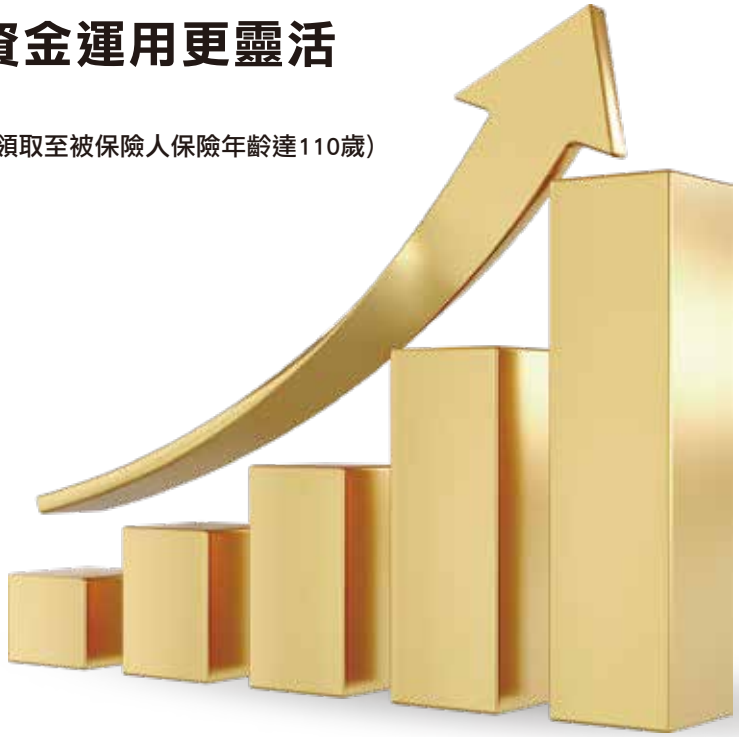
南山人壽
美轉富利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FMVA

有領取「南山人壽美滿富利外幣變額壽險」
「南山人壽美滿富利2外幣變額壽險」
「南山人壽豐利滿滿變額壽險」
滿期保險金給付之契約之要保人或被保險人適用

商品特色

1. **0～74歲皆可投保，免體檢、免告知，繳費1次，投保好輕鬆**
2. **年金給付方式，可選擇1次領取或按年領取，資金運用更靈活**
3. **活越久領越多，終身享有年金保障**(選擇分期給付者，最長領取至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110歲)
4. **結合年金設計，讓您安心享受樂活人生**

※為了維護您的權益，風險屬性評估問卷可以協助您瞭解自己對風險的承受能力，以選擇適合的投資型保險商品及投資標的，如果您有投資型保險商品/標的規劃需求，請先完成風險屬性評估問卷。
※詳細給付內容或條件限制，請參閱保單條款之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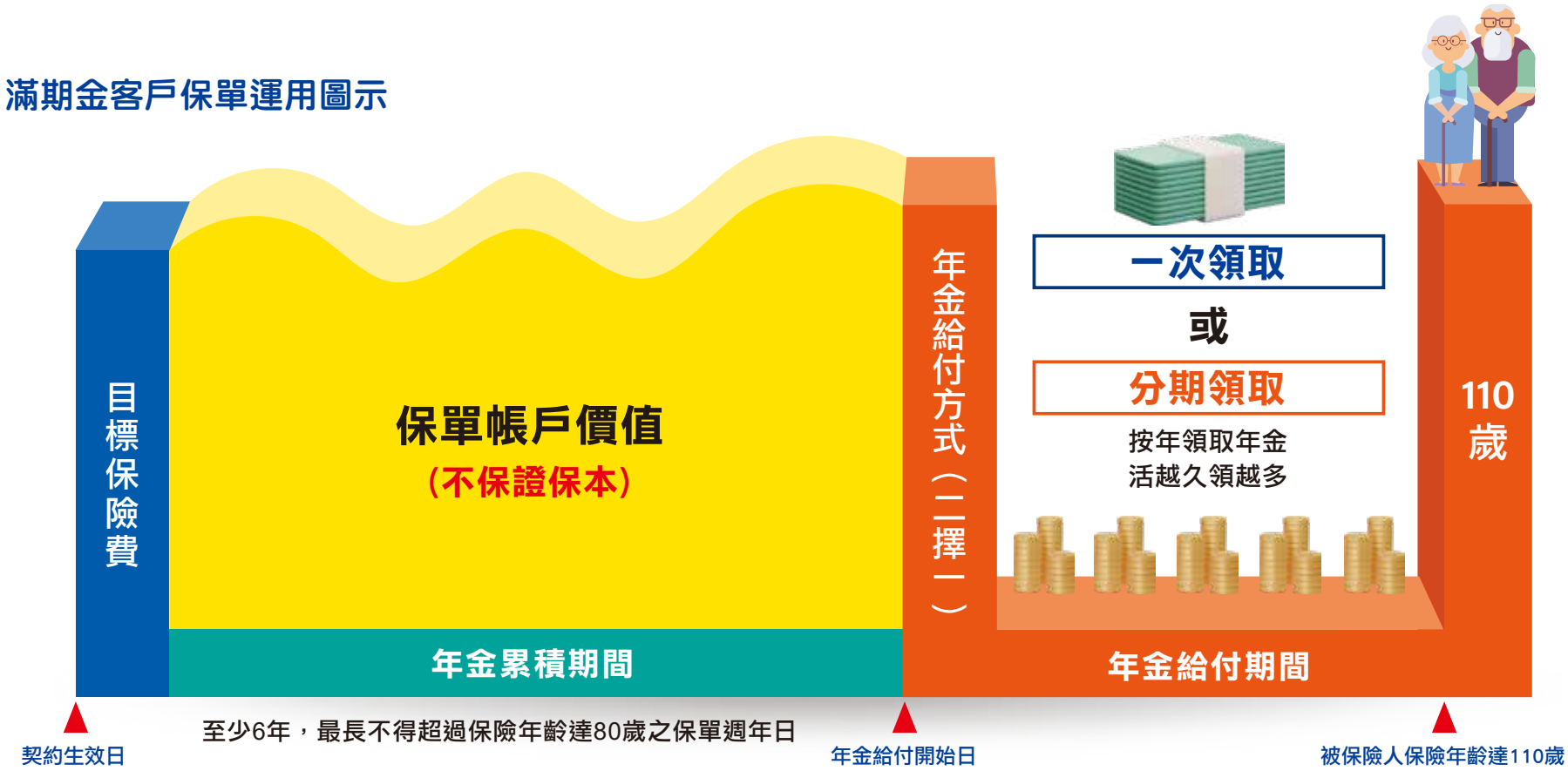


南山人壽美轉富利外幣變額年金保險(FMVA)
給付項目：年金、返還保單帳戶價值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中華民國113年 2 月24日南壽投商字第1130000155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114年10月18日南壽投商字第1140000073號函備查

FMVA為您做好樂活退休規劃

穩健累積財富，輕鬆達成人生夢想

滿期金客戶保單運用圖示



※滿期金客戶之保費費用收取比例為0%

※保費費用

係指因本契約簽訂及運作所產生並自目標保險費中扣除之相關費用，包含核保、發單、銷售、服務及其他必要費用。

保費費用之金額為要保人繳付之目標保險費乘以保單條款附表一相關費用一覽表中「保費費用表」所列之百分率所得之數額。

南山人壽
美轉富利外幣變額壽險 FMVL

有領取「南山人壽美滿富利外幣變額壽險」
「南山人壽美滿富利2外幣變額壽險」
「南山人壽豐利滿滿變額壽險」
滿期保險金給付之契約之要保人或被保險人適用

商品特色

1. **15足歲～85歲皆可投保，同時擁有壽險保障與財務自主規劃**
2. **繳費1次，享15年壽險保障，讓家人安心有保障**
3. **契約期滿後可領回滿期保險金，輕鬆達成人生夢想**

※為了維護您的權益，風險屬性評估問卷可以協助您瞭解自己對風險的承受能力，以選擇適合的投資型保險商品及投資標的，如果您有投資型保險商品/標的規劃需求，請先完成風險屬性評估問卷。

※詳細給付內容或條件限制，請參閱保單條款之規定



南山人壽美轉富利外幣變額壽險(FMVL)

給付項目：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與保單帳戶價值之返還、滿期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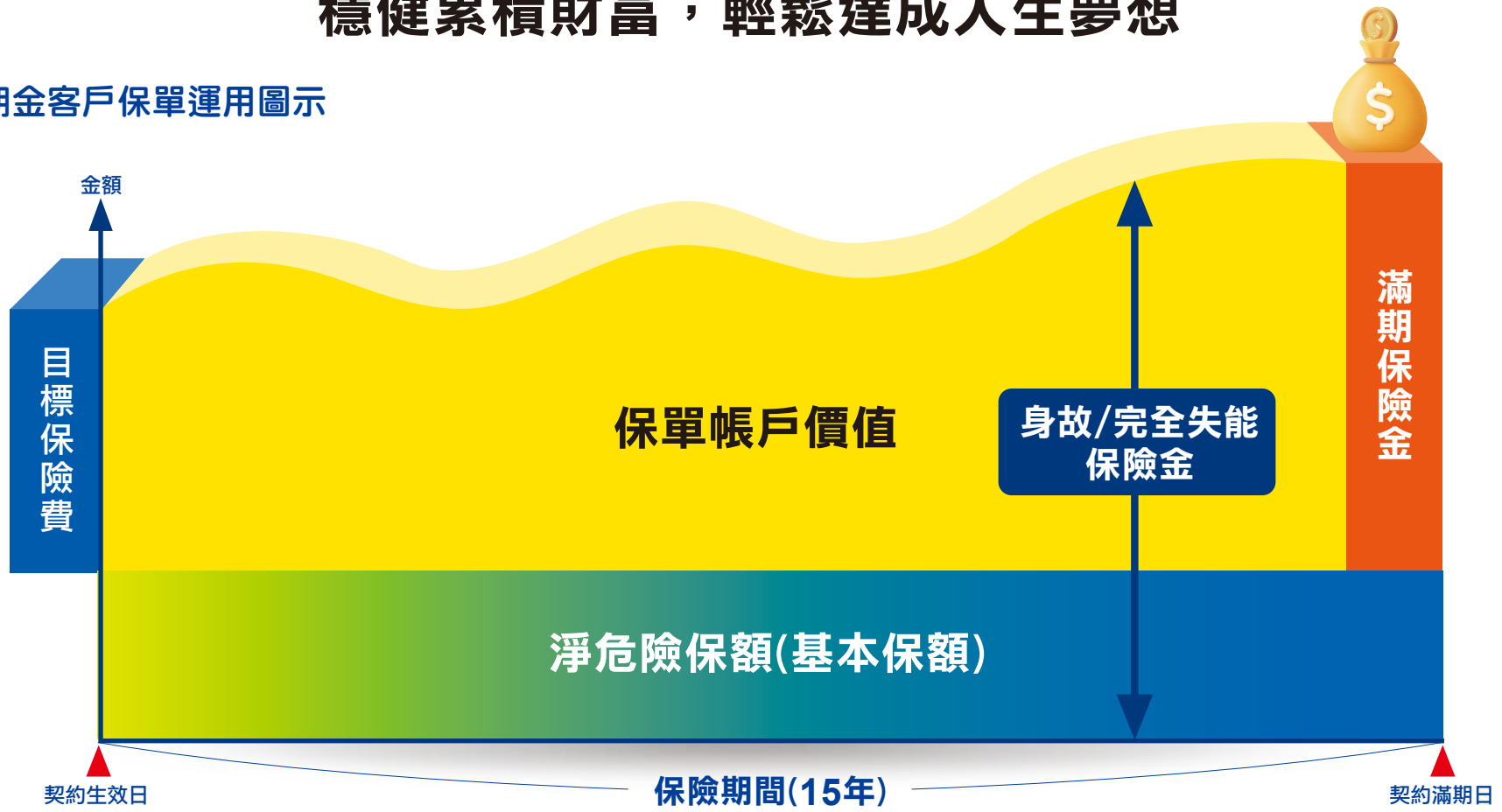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113年 2 月24日南壽投商字第1130000151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114年10月18日南壽投商字第1140000072號函備查

FMVL為您做好財務自主規劃

穩健累積財富，輕鬆達成人生夢想

滿期金客戶保單運用圖示



◎身故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保險金額（淨危險保額＋保單帳戶價值）

◎滿期保險金＝依保單條款附表二所示資產評價日之投資標的單位淨值計算所得之保單帳戶價值

※滿期金客戶之保費費用收取比例為0%

※保費費用

係指因本契約簽訂及運作所產生並自目標保險費中扣除之相關費用，包含核保、發單、銷售、服務及其他必要費用。

保費費用之金額為要保人繳付之目標保險費乘以保單條款附表一相關費用一覽表中「保費費用表」所列之百分率所得之數額。

＜投資標的＞

◎貨幣型基金

投資標的代碼	投資標的名稱	貨幣單位	風險等級	適用商品
U02	瑞銀(盧森堡)美元基金	美元	RR1	FMVA
				FMVL

註：投資標的之級別或股別(class of shares)以及投資標的名稱後方警語依實際銷售時投資機構通知者為準。惟投資機構保有變更之權利。

※有關各投資標的之詳細內容介紹，請詳閱商品說明書、南山人壽企業網站/投資標的專區或各基金之公開說明書。

◎費用說明【保險公司收取之相關費用一覽表】

單位：美元

費用項目		收取標準		
滿期金客戶之保費費用	目標保險費	自所繳之目標保險費扣除，保費費用收取比例0%。 註：滿期金客戶係指本契約要保人、被保險人或受益人於本契約受理日符合本公司規定之滿期保險金給付之契約之要保人或被保險人。		
保險相關費用	1.保單管理費	無		
	2.保險成本 【僅FMVL適用】	各保險年齡及性別之標準體保險成本費率表詳保單條款附表五。 保險成本費率原則上將隨著被保險人之保險年齡的增長而逐年提高。		
投資相關費用	1.申購投資標的手續費	本公司未另外收取	4.投資標的贖回費用	本公司未另外收取
	2.投資標的經理費	共同基金之投資機構收取，並反應在投資標的單位淨值中，本公司未另外收取。	5.投資標的轉換費用	無
	3.投資標的保管費	共同基金之保管機構收取，並反應在投資標的單位淨值中，本公司未另外收取。	6.其他費用	本公司未另外收取
解約及部分提領費用	1.解約費用	無		
	2.部分提領費用	辦理部分提領時，可享有**同一保單年度內4次免費部分提領之權利**；超過4次的部分，本公司將自每次部分提領之金額中扣除30美元之部分提領費用。 本公司得報主管機關調整部分提領費用，並應於三個月前以書面通知要保人；但若屬對保戶有利之費用調降，則不在此限。		
其他費用		無		

※非滿期金客戶之保費費用，自所繳之目標保險費扣除，保費費用收取比例0.5%。

※各投資機構收取之相關費用，要保人得於南山人壽企業網站/商品一覽/投資型保險專區提供之商品說明書查詢。

投資標的之投資風險揭露

1. 國內外經濟、產業景氣循環、政治與法規變動之風險。
2. 投資標的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
3. 投資地區證券交易市場流動性不足之風險。
4. 投資地區外匯管制及匯率變動之風險。當委託投資帳戶所投資之受益憑證、投資所在國或間置資金與委託投資帳戶計價幣別不同時，匯率的波動亦會影響淨資產價值。
5. 投資標的發行或管理機構有解散、破產、撤銷等事由，不能繼續擔任該投資標的發行或管理機構之職務者，雖然投資標的發行或管理機構之債權人不得對該投資標的資產請求扣押或強制執行，但該投資標的仍可能因為清算程序之進行而有資金短暫凍結無法及時反映市場狀況之風險。
6. 投資具風險，此一風險可能使投資金額發生虧損，且最大可能損失為其原投資金額全部無法回收，詳細投資風險請參閱商品說明書及基金公開說明書。
7. 委託投資機構/基金經理公司投資並非絕無風險，受託投資機構/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委託投資資產之最低收益，受託投資機構/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委託投資資產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前應詳閱商品說明書及基金公開說明書。
8. 委託投資帳戶可能投資以非投資等級債券為訴求之基金，此類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惟不表示絕無風險。由於非投資等級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且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甚高，故以非投資等級債券為訴求基金可能會因利率上升、市場流動性下降，或債券發行機構違約不支付本金、利息或破產而蒙受虧損。以非投資等級債券為訴求之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且不宜占其投資組合過高之比重。
9. 投資標的可能投資於符合美國144A債券規定之私募性質債券，較可能發生流動性不足，財務訊息揭露不完整或因價格不透明導致波動性較大之風險，投資人須留意相關風險。
10. 投資標的可能投資於金融機構發行具損失吸收能力之債券(包括應急可轉換債券及具總損失吸收能力債券，簡稱 CoCo Bond 及TLAC債券)，當金融機構出現資本適足率低於一定水平、重大營運或破產危機時，得以契約形式或透過法定機制將債券減記面額或轉換股權，可能導致客戶部分或全部債權減記、利息取消、債權轉換股權、修改債券條件如到期日、票息、付息日、或暫停配息等變動。
11. 有關基金之ESG資訊，投資人應於申購前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所載之基金所有特色或目標等資訊。基金ESG資訊可至基金資訊觀測站查詢。
12. 本保險不提供未來投資收益、撥回資產或保本之保證。另投資標的的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可能由投資標的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分，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投資標的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率不代表投資標的報酬率，且過去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率不代表未來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率，投資標的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部分投資標的進行收益分配前或資產撥回前未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詳情請參閱投資標的公開說明書或月報。
13. 本商品所連結之一切投資標的，其發行或管理機構以往之投資績效不保證未來之投資收益，除保險契約另有約定外，本公司不負投資盈虧之責。
14. 保單帳戶價值可能因費用及投資績效變動，造成損失或為零；本公司不保證本保險將來之收益。

◎保障內容

南山人壽美轉富利外幣變額年金保險(FMVA)

年金

■年金給付開始日

要保人投保時可選擇第六保單週年日屆滿後之一特定日做為年金給付開始日，但不得超過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80**歲之保單週年日；要保人不做年金給付開始日的選擇時，本公司以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70**歲之保單週年日做為年金給付開始日。

■年金金額的給付

(1)一次給付：被保險人於年金給付開始日仍生存者，一次給付「保單帳戶價值」予被保險人。

(2)分期給付：被保險人於年金給付開始日至保險年齡達**110**歲的生存期間內，按年給付年金金額予被保險人。

※若每年領取之年金金額若低於3,000美元，本公司改依年金累積期間屆滿日之保單帳戶價值於年金給付開始日起15日內一次給付受益人，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年金類型

保證金額，本公司保證給付年金之總額。

返還保單帳戶價值

被保險人之身故若發生於年金給付開始日前者，本公司將依保單條款附表二所示資產評價日之投資標的單位淨值計算所得的保單帳戶價值返還予要保人或其他應得之人，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被保險人之身故若發生於年金給付開始日後者，如仍有未支領之年金餘額，本公司應將其未支領之年金餘額依約定給付予身故受益人或其他應得之人。

南山人壽美轉富利外幣變額壽險(FMVL)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與保單帳戶價值之返還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者，按保險金額給付「身故保險金」，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倘有未繳之保險成本，本公司得予以扣除。但如受益人檢齊申領「身故保險金」所須文件並送達本公司時，係在本契約滿期日或之後者，本公司改按被保險人身故當時之淨危險保額與保單條款附表二所示資產評價日之投資標的單位淨值計算本契約滿期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二者之總和給付「身故保險金」。

訂立本契約時，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前項喪葬費用保險金額，不包含其屬投資部分之保單帳戶價值。

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於民國**99**年**2**月**3**日(含)以後所投保之喪葬費用保險金額總和(不限本公司)，不得超過遺產及贈與稅法第17條有關遺產稅喪葬費扣除額之半數，其超過部分本公司不負給付責任。

※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詳細給付方式，請參閱保單條款第23條之約定。

滿期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滿期日仍生存且本契約仍有效時，依保單條款附表二所示資產評價日之投資標的單位淨值計算所得之保單帳戶價值給付滿期保險金，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本公司給付滿期保險金時應加計利息，一併給付予受益人，其利息計算方式應按存放於原投資標的計價幣別之專設帳簿保管機構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各月第一個營業日之活期存款利率，自本公司收到投資機構交付金額之日起，逐日以日單利計算至給付日之前一日。

完全失能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三所列之完全失能等級之一，並經醫院完全失能診斷確定者，本公司按保險金額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倘有未繳之保險成本，本公司得予以扣除。但如受益人檢齊申領「完全失能保險金」所須文件並送達本公司時，係在本契約滿期日或之後者，本公司改按被保險人診斷確定完全失能當時之淨危險保額與保單條款附表二所示資產評價日之投資標的單位淨值計算本契約滿期日之保單帳戶價值，二者之總和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被保險人同時有兩項以上完全失能時，本公司僅給付一項「完全失能保險金」。

保險金額　：係指本公司於被保險人身故或完全失能所給付之金額。該金額以淨危險保額與保單帳戶價值兩者之總和給付，其中，保單帳戶價值係以保單條款附表二所示資產評價日之投資標的單位淨值計算所得的保單帳戶價值計算。

目標保險費：係指本契約所載明且為要保人於投保時所繳付之保險費，用以提供被保險人身故、完全失能保障及投資需求。

淨危險保額：係指基本保額。

◎保險費繳交方式及匯款相關費用

■**保險費繳交應以全額匯出之方式(僅限美元)存入、匯入南山人壽指定的外匯存款戶，或授權以南山人壽指定之金融機構自動轉帳繳交保險費。**

■相關款項之往來，若因匯款而產生相關費用時，除保單條款另有約定外，匯款銀行及中間行所收取之相關費用，由匯款人負擔之，收款銀行所收取之收款手續費，由收款人負擔。

■要保人或受益人若選擇以南山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戶交付相關款項且匯款銀行及收款銀行為同一銀行時，或以南山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戶受領相關款項時，其所有匯款相關費用均由南山人壽負擔，不適用前項約定。指定銀行之相關訊息可至南山人壽企業網站(www.nanshanlife.com.tw)查詢。

■以外幣現鈔存入或匯入南山人壽指定之外匯存款戶時，銀行另行收取之匯率差價費用由客戶負擔。

■其他詳細匯款相關費用之定義及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之約定。

◎投保規範

單位：美元

項目	南山人壽美轉富利外幣變額年金保險(FMVA)	南山人壽美轉富利外幣變額壽險(FMVL)
投保年齡	0歲～74歲	15足歲～85歲
繳費方式	躉繳	躉繳
年金累積期間	至少6年	無
年金給付開始日	要保人投保時可選擇第6保單週年日(含)以後之一特定日做為年金給付開始日，但不得超過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80歲之保單週年日。	無
投保保險費限制	最低 7,000美元 最高 800萬美元	最低 7,000美元 最高累計「目標保險費」＋「基本保額」合計不超過800萬美元
投保金額限制	無	「目標保險費」× 按投保年齡所對照之「倍數」(如下表) (經計算出最高投保金額，若不足仟元者，以無條件進位至仟元) 依投保年齡直接選定基本保額(如下表)且不得小於1,000美元： 15足歲～30歲 目標保險費×0.9 51歲～60歲 目標保險費× 0.2 31歲～40歲 目標保險費×0.6 61歲～70歲 目標保險費× 0.1 41歲～50歲 目標保險費×0.4 71歲～85歲 目標保險費×0.02

※因本商品所連結的基金並未於下述國家或地區註冊，而依該國家或地區法令，該國或該地區的人民不得購買未於該國或該地區註冊的基金或連結這些基金的金融商品，所以本商品於銷售時，不可以下述國家或地區的人民為保單要保人。

限制美國國籍者、具俄羅斯/白俄羅斯國籍之自然人(歐盟國民及居民除外)、居住於俄羅斯/白俄羅斯之自然人(歐盟國民及居民除外)及俄羅斯/白俄羅斯設立之法人，皆不可為要保人。

※南山人壽保留調整上述投保規範之權利，相關投保規範請以最新版本為準，或請洽南山人壽業務員。

查詢投資標的最新訊息

- 境外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了解判斷
- 投資人可於基金資訊觀測站查詢有關基金之淨值、費用、基金基本資料、財務報告、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銷售機構及相關基金資訊
 基金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www.fundclear.com.tw/home**
- 投資標的最新訊息，歡迎至南山人壽企業網站/投資標的/投資標的總覽查詢
- 委託投資帳戶之「近12個月收益分配來源組成表」， 請至南山人壽企業網站/投資標的/委託投資帳戶查詢月報
- 有關投資標的之公平價格調整/反稀釋機制/短線交易規定，投資人可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或南山人壽企業網站/投資標的/投資標的總覽查詢

南山友善服務

風險屬性評估問卷

- 為了維護您的權益，風險屬性評估問卷可以協助您瞭解自己對風險的承受能力，以選擇適合的投資型保險商品及投資標的，如果您有投資型保險商品/標的規劃需求，請先完成風險屬性評估問卷

投資報酬率通知服務

- 手機掃描QR code立即登入南山保戶園地，設定「投資報酬率通知服務」，為您的投資型保單量身訂做的停利停損服務工具
- 設定路徑：右上角個人資訊→我要申請→投資報酬率通知服務

減碳標字第R2316510001號

詳情請洽：

本印刷品使用森林驗證紙張

商品行銷推廣部製
第8頁，共8頁 MP-01-566 / 2025年10月版
MP566・創

南山人壽
110401 台北市信義區莊敬路168號
電話：02-8758-8888 免費申訴電話：0800-020-060
南山,南得好靠山
nanshan.co